

陕西省荣复军人第一医院 配电室变配电设备更新维护项目合同

甲方：陕西省荣复军人第一医院

乙方：西安华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14日

陕西省荣复军人第一医院

配电室变配电设备更新维护项目合同

甲方：陕西省荣复军人第一医院

乙方：西安华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和规章制度，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为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确保陕西省荣复军人第一医院配电室变配电设备更新维护项目保质保量顺利实施，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项目：陕西省荣复军人第一医院配电室变配电设备更新维护项目
2. 项目内容：详见附件1汇总表。

二、工程造价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115840.00 元（大写：壹拾壹万伍仟捌佰肆拾元整）。上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税费、运输费、人工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另支付乙方其他任何费用。

三、付款条件及方式

1. 付款条件：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项目竣工验收合格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3%的质保金或出具质量保证函，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两年后，无质量保修缺陷一次性不计息返还。

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3. 开户行信息

公司名称：西安华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税号：91610113X24048690A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账户号码：7215 0078 8014 0000 1582

公司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鱼化工业园富源二路 17 号

联系电话：029-84686560

四、工程期限

1. 自 2025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共计 10 个日历日。

2. 如遇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导致施工无法继续，经甲方书面同意，工期可予相应顺延。

3. 因延期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均由乙方承担。每逾期完工一天，应按合同总价的 1% 向甲方支付迟延完工违约金；延期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因延期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函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等），高于前述违约金的，应按损失数额赔偿。

五、质保期

1. 本工程质保期为贰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进行维修，维修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设备，质保期自设备维修或更换后重新起算；经甲方通知后乙方未按约定进行维修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为乙方施工过程中所需的水、电提供接驳口，承担水、电费，并说明使用过程中应该注意的事项。

2. 指派和旭为甲方驻工地代表，代表甲方对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质量、工期进行监督、检查、验收，办理施工项目验收、设计变更、增减项确认签字手续和其他事宜。

3. 甲方负责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各施工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做好现场环境保障、协调工作。

4.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进度款。

5. 甲方确认施工方案时，应明确项目建设施工安全可行。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指派王国强为乙方驻工地代表、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 乙方所供设备质量或技术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应无条件更换符合国家相关质量及技术标准的设备。

3. 严格按照甲方认可的工程方案、材料施工。保证工程的施工质量、进度并做好防火安全、垃圾处理等与建设项目施工有关的工作。

4.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做好安全管理，若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或采取的安全措施不力，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工程开工前，乙方应使用合规设施对施工场地进行围挡，并负责管理，不允许任何与工程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若因乙方管理原因带来的一切不良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6. 在施工过程中，负责确保安全生产，因施工发生任何安全问题及因施工给甲方或第三方带来的任何损失，一切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7. 乙方负责进出院内的工程车辆、机械设备的有序管理，做到车辆主动避让行人，杜绝发生安全事故。若因乙方使用工程车辆及机械设备，对甲方或第三方带来安全事故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乙方负责保证施工场地整洁，符合文明施工规定；竣工时整个施工区域应清洁卫生，场地平整，无建筑垃圾。施工产生的渣土、建筑垃圾等必须做到随做随清，维护甲方院内环境整洁。

9. 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环境保护、动火作业、有限空间

作业等规定，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及主管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管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设施，由乙方原因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0.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并承担其他相关连带责任及所有费用。

11. 负责在整个工程竣工验收后，送交甲方竣工资料 1 套和竣工图纸 1 套。

12.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宝鸡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争议。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九、其他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

2. 合同附件、询价文件及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为双方往来文件及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一方如有变动应提前三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按合同载明地址送达文件视为已送达。

签 署 页

甲方单位名称：陕西省荣复军人第一医院 单位地址：宝鸡市陈仓区港务大道 43 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11 月 15 日 	乙方单位名称：西安华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富源二路 17 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11 月 15 日 
---	---

附件 1

陕西省荣复军人第一医院
配电室变配电设备更新维护项目报价表

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微机综合保护 测控装置	RCS-9611C (南瑞)	台	4	9500	38000
2	高压真空断路器	ZN63A-12 (施耐德)	台	3	13000	39000
3	直流监控装置	/	台	1	2000	2000
4	充电模块	/	台	2	1800	3600
5	控母模块	/	台	1	1000	1000
6	蓄电池	12V/40AH	块	18	380	6840
7	变压器温控器	/	台	2	850	1700
8	变压器风机	/	台	4	485	1940
9	三相电流表	/	块	3	180	540
10	指示灯、按钮、 导线	/	项	1	900	900
11	塑壳断路器	250A	个	2	500	1000
12	直流屏	蓄电池内阻检测、卫生清扫	套	1	1000	1000
13	更换定值	定值输入	套	4	100	400
14	高低压柜、变压器清灰	绝缘电阻测试 (低压柜)、卫生清 扫、回路检查	面	18	100	1800
15	10052 号变出线间隔至 2 号 变电缆、	ZC-YJV22 3×120 8.7/15kV (众邦)	米	12	510	6120
16	线路、电气 试验	高压柜传动试验、电缆抗耐压试 验、高压柜断路器特性试验及耐压 试验、绝缘电阻测试、低压柜试验。	项	1	6000	6000
17	安装、调试	/	项	1	4000	4000
总价 (含税金):					115840.00	